

金政发〔2024〕1号

**金乡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24 年金乡县政府重要工作事项
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镇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各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全面完成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县政府研究确定了《2024 年金乡县政府重要工作事项责任分工》，现印发给你们，请根据承办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金乡县人民政府

2024 年 1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4 年金乡县政府重要工作事项责任分工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根据金乡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对 2024 年工作的总体安排部署，现将 2024 年县政府重要工作事项责任分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主线，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紧扣奋进金乡、活力金乡、宜居金乡、文明金乡、幸福金乡、平安金乡“六个金乡”建设，聚焦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深化改革、城乡统筹、民生改善、守牢底线“六大工程”精准发力，全力推动发展总量、发展能级“两大突破”，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济宁实践”金乡篇章。

二、主要预期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 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 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7.5%。

三、工作重点

（一）聚焦产业发展，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上攻坚突破。

1. 研究推进新型工业化“金乡方案”，提质增效高端装备、煤化工等传统产业，集聚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抢先布局新型功能材料等未来产业，培育更多新质生产力。（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新材料产业园、高端装备产业园等）
2. 加快产业、能源、运输、用地结构调整，支持绿色技术创新，大力推广清洁生产技术、节能环保技术，开展重点行业绿色化、清洁化、循环化改造，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打造绿色高效的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交通运输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局等，各级各部门单位）
3. 以新材料产业园为重点，积极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推进资源共享、能源梯级利用，打造“企业内小循环、产业间中循环、园区内大循环”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等，各产业园）
4.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谋划布局算力中心项目，完成重点场所 5G 网络深度覆盖。（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中心等）
5. 推进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实施“智改数转”行动，鼓励企业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 40 家企业数字化改造，力争新材料产业园入选“晨星工厂”试点园区。（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新材料产业园等）
6. 支持北工大国家大学科技园金乡分园、凯盛、蒜通天下

申报省级数字经济园区，发展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农业农村局、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新材料产业园、高端装备产业园、食品产业园、商贸物流园、胡集镇等）

7. 把园区作为产业发展的主战场，抓实抓细“国家级园区五年创建计划”，调整完善园区各类规划，进一步拓展园区发展空间。（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等，各产业园）

8. 深化开发区体制改革，完善“管委会+公司”运行模式，优化考核机制，规范人员管理，提高运行效率。（责任单位：县经济开发区、经济社会发展测评中心、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等，各产业园）

9. 加快推进新材料产业园公共管廊三期、中水脱盐回用、高端装备产业园雨污管网、食品产业园生物质热炭联产等建设工程，持续提升园区功能配套，全面推动空间重塑、体制优化、能级提升。（责任单位：县园区发展指挥部、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新材料产业园、高端装备产业园、食品产业园等）

10. 科学谋划主导产业链式布局，启动实施“百亿级产业链三年攻坚”行动，打造空间高度集聚、上下游紧密协同、供应链集约高效的千亿级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年内，培育百亿级产业链2条、五十亿级产业链1条。（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等，各产业园）

11. 新材料产业园重点攻坚新能源新材料、氟硅新材料、生

物新材料、高分子复合材料、石墨烯新材料、高端精细化学品 6 条核心产业链，推进诚宇新能源等 13 个重大项目建设，杭康新材料、晟泰新材料等 7 个在建项目达产达效，年内推动产业园营收达到 230 亿元。（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新材料产业园等）

12. 食品产业园培育壮大复合调味品产业，积极扶持鑫诺食品、凯益食品等企业做大做强，加大与千喜鹤、味好美等行业龙头对接力度，加速形成集群效应。布局开发预制菜产业，加快建设稻香村调理肉食、金丸仔中央厨房等项目，构建冷链物流专业化配送服务体系。攻坚突破大健康产业，加速推进万林食品大蒜阿霍烯胶囊、浩森甜菊糖等项目建设，培植一批大健康产业动力源，年内推动产业园实现营收 66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食品产业园等）

13. 高端装备产业园聚力突破智能输配电产业链，推动鲁特电工与国电南瑞集团、金人电气与上海乐驾智慧能源等深度合作，积极拓展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输配电等产业板块，推进奕舜新能源、盛兴智能装备等项目投产达效，实现传统产业创新升级、重构再造，年内推动产业园实现营收 35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政府园区发展服务中心、高端装备产业园等）

14. 商贸物流园重点推进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产业链，加快推进中铁仓储物流、盛景科技等项目开工建设，整合集聚冷链物流资源，打造国家骨干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年内推动农产品冷链物流产业交易额突破 390 亿元。（责任单位：县政府园

区发展服务中心、商贸物流园等)

15. 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实施“一企一平台”创建计划，推动金得利与华中农业大学、华中重钢与浙江大学、玛丽亚与江苏大学等共建创新载体，开展产学研对接活动 20 次以上，签约落地大院大所 3 个，创建省级以上科创平台 4 处。（责任单位：县科学技术局、食品产业园、高端装备产业园、农业机械服务中心等）

16. 放大高质量发展系列活动优势，用好顾问之家、现代农业专家委员会等平台，高标准举办金乡高质量发展之年度大会，丰富细化“一录一库”，分行业制定“专家-企业”双向对接清单，精准对接合作需求。（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科学技术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农业农村局等）

17. 紧抓粤港澳深度合作发展契机，在大湾区成立金乡科创公司，筹备金乡投资促进产业创新研究院，推进横琴大健康产业园区、北京大兴区亿九产业园项目孵化，年内实现 2 个以上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产品。（责任单位：县科学技术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财政局、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高端装备产业园、金乡街道等）

18. 大力实施创新主体培育行动，构建梯次培育体系，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3 家，培育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180 家以上，全社会研发投入增幅保持 20% 以上。（责任单位：县科学技术局等）

19. 扎实做好人才“引用育留”文章，探索建立以人才链为

总牵引，优化教育链、激活创新链、服务产业链顶格融合推进机制。（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事业发展中心等）

20. 实施“科创人才倍增”“产业人才集聚”专项行动，深化“邀老乡、回故乡、建家乡”系列活动，打造“金才回乡”品牌，力争入选市级以上人才工程5人，引进副高级及以上人才50人。（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事业发展中心、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等）

21. 高水平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吸引青年人才2400人以上。（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事业发展中心等）

22. 提升高层次人才服务质效，启动实施“双创”人才培育计划，推动形成产才融合发展示范效应。（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才事业发展中心等）

23. 聚力开展“八大行动”，抓好产业链论证研究，推动产业链项目落地。（责任单位：县制造强市金乡县指挥部等）

24. 优化调整攀登企业，持续开展“金融服务进万企”“行长访厂长”等活动，全生命周期服务保障，打造产业链强企方阵。（责任单位：县制造强市金乡县指挥部、金融工作服务中心等）

25. 强化“群长+链长”推进机制，定期召开“书记县长群链长茶叙会”，精准解决产业链发展中遇到的问题，扶持优质企业做大做强。（责任单位：县制造强市金乡县指挥部等）

26. 年内推动制造业营收实现 245 亿元以上，产值过 10 亿元企业累计达到 5 家、过亿元企业累计达到 50 家，新增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 家、省市级瞪羚企业 5 家。（责任单位：县制造强市金乡县指挥部等）

27. 加快企业上市挂牌，动态调整上市后备资源库，积极推進亿盛实业、南天农科进入上市程序。（责任单位：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新材料产业园等）

28. 高质量推进“五经普”工作，确保完成经济普查任务。（责任单位：县统计局等，各级各部门单位）

29. 牢牢把握“两个毫不动摇”，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让广大企业家放心投资、安心经营、舒心生活。（责任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等）

（二）聚焦项目建设，在筑牢经济发展基础上攻坚突破。

30. 构建“5+1+N”联动招商引资工作体系，坚持“链”上发力抓招商，深入挖掘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积极构建“链主领航、专班攻坚”的链式招商体系，力争 100 万吨甲醇制烯烃、德国瓦克功能材料生产基地、长庆新材料、中蒜籽食品等重点项目完成签约。（责任单位：县招商引资指挥部等，各产业园）

31. 全面拓宽招商“新航道”，实施政企联合创业和内外资合作，重点推进 11 家优质企业对外开展战略合作、挂大联强，引导临近企业优化组合，持续壮大优势产业集群规模。（责任单位：县招商引资指挥部、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等，各镇街、产

业园)

32. 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40 个, 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8 个, 50 亿元以上项目 1 个, 力争再次突破百亿元项目招引。 (责任单位: 县招商引资指挥部等, 各产业园)

33. 建立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库, 健全完善指挥部推进机制, 实施周调度、月通报, “红黄蓝”三色管理, 推进精昌碳纤维、稻香村二期等项目如期开工, 加快建设悦达新材料、智奇环保、阜盈食品等项目, 年内确保和桐新材料、爱洛玛新材料等项目竣工投产。 (责任单位: 县发展和改革局等, 各镇街、产业园)

34. 强化技改首位意识, 实施工业领域“百项技改”“百企转型”, 加大“零增地”技改力度, 积极申报省重点技改项目导向目录, 加快键邦环保助剂、驰盛单晶硅等项目建设, 年内完成技改投资 66 亿元以上, 以技改赋能推动产业提档升级。(责任单位: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等, 各镇街、产业园)

35. 提升土地供应能力, 全年为企业解决土地指标 1500 亩以上。 (责任单位: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36. 制定加快批而未供、闲置低效用地提质增效实施方案, 强化亩产效益评价结果应用, 建立企业退出机制, 倒逼低效企业转型升级, 提高土地利用效率。 (责任单位: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37. 围绕专项债等重点支持领域和方向, 做好项目谋划储备, 加大争取力度, 年内争取上级非统筹资金 37 亿元以上、政

策品牌 120 个以上。（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等，各级各部门单位）

38. 深入开展政金企对接，拓展“鲁担贷”“财信担保贷”业务规模，加大“人才贷”等产品应用，用足用好金融政策，全年新增贷款 50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财政局、金融工作服务中心等）

（三）聚焦深化改革，在激发高质动力活力上攻坚突破。

39. 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开展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深化“跑一趟腿，办多个事”工作机制，打造“环节最简、效率最高、服务最优、成本最低、全市领先”的营商环境。（责任单位：县政府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局等，各镇街）

40.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试点，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各镇街）

41.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责任单位：县财政局等）

42.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引导企业参与重点项目建设，做大做强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责任单位：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等）

43. 统筹生态文明、科教文卫等领域改革，承接更多上级改革试点，推出更多金乡经验、金乡典型。（责任单位：县科学技术局、教育和体育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局、生态环

境局等，各级各部门单位）

44. 巩固外贸基本盘，持续开展外贸企业稳固提质走访活动，“一企一策”推进企业扩大外贸规模。（责任单位：县商务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45. 推动出口产品多样化、出口市场多极化发展，拓宽易货交易渠道，加强新材料、机械加工、纺织服装等行业引导，加快培育出口新增长点。（责任单位：县商务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46. 实施“出口带动进口倍增计划”，鼓励外贸企业开拓国内销售市场，开展热带水果、冻肉等进口业务，年内完成外贸进出口 75 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县商务局等）

47. 积极拓宽利用外资渠道，拓展企业增资、股权并购、利润再投资等途径，加快中法水务、金蒜农食品等在谈项目落地，推进泓森艾维尔、中京食品、正帆科技等项目建设，支持企业到境外布局生产加工基地和国际营销网络，打通资源、资金回流渠道，全力促进外资到位，年内实际利用外资 5000 万美元以上。（责任单位：县商务局等，各产业园）

48. 积极融入省市交通强国战略规划，统筹县乡道路、公路水运建设，加快推进济商高速，启动 G105 京澳线任城唐口至金乡胡集段改建、金丰线改造，全面融入济宁都市区半小时通勤圈、鲁南两小时经济圈。（责任单位：县交通建设（港航经济）指挥部、交通运输局、财政局、公路局、新材料产业园等）

49. 推进“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新改建农村公路 70 公

里，改善路面 180 公里，争创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等，各镇街）

50. 积极融入济宁港产城融合发展大格局，疏浚北大溜河等主要河道，推进金乡港区胡集作业区、康坊作业区建设，打造特色农产品集装箱冷链物流中心，形成以新万福河、老万福河、北大溜河等河道为主的对外港航水运网络，进一步提升金乡水陆外联通道。（责任单位：县交通建设（港航经济）指挥部、交通运输局、财政局、新材料产业园、金乡街道、胡集镇、卜集镇、羊山镇、马庙镇等）

（四）聚焦精致精细，在打造美丽宜居城市上攻坚突破。

51. 加快城市更新，适时启动迎子坑、朱楼等片区房屋征收，稳步推进金海花园、教体局家属院等 17 个老旧小区改造，加快和园小区等回迁安置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屋征收和住房保障中心、城乡建设指挥部、金乡街道等）

52. 加速莱河新城、沙河西区建设步伐，提速推进远大智能创新中心、北工大双创家园等项目，加快高品质住宅建设，推动城市形态向高端迈进。（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莱河新区建设指挥部、沙河新区建设指挥部、高河街道、鱼山街道等）

53. 改造提升城市排水管网，实施金珠路东段、泰康路、凯盛大道等排水设施提升工程，清淤排水管网 25 公里。（责任单

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54. 推进城市公共空间更新改造，提升便民休闲场地 10 处，新增绿色建筑面积 50 万平方米。（责任单位：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55. 坚持以文明城市创建为抓手，常态长效推进全域创建、全民创建，建立群众参与、日常管理、多方监管“三项机制”，制定“两单一书”制度，实施社区小区、市政基础设施、市容秩序、农贸市场等改造提升，开展车辆乱停乱放、空中缆线、不文明养犬等专项整治行动，推动市民文明素质不断提升。（责任单位：县创城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局、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56. 启动城市治理一网统管工程，跨层级、跨部门归集城市管理运行数据，推进“一中心指挥、一体化运作”。（责任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

57. 加快全域充电桩项目建设，有序推动充电设施发展。（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等）

58. 提升集中供热保障能力，新增供热面积 20 万平方米，强化燃气安全管理，为 3 万户居民免费加装安全装置。（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59. 完善物业管理体制，推进示范小区创建扩面提标，树立行业服务标杆，打造“诚信金乡 红色物业”品牌。（责任单位：县房产服务中心、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60. 大力推进垃圾分类管理，加强固废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推动“无废城市”建设。（责任单位：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生态环境局等）

61. 抓住节假日等消费高峰期，聚焦汽车、家电、餐饮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推进“夜莱河”、印象广场、蒜香里等特色街区业态升级，叫响“惠享金乡”等消费品牌。（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商贸物流园等，各镇街）

62. 大力发展电商直播、网红经济、夜经济，打造更多主题式、沉浸式消费场景，激发市场消费潜力。（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各镇街）

63. 提升文旅消费水平，发挥羊山景区龙头带动作用，做好“红色+”文章，提档升级鲁西南战役纪念馆，策划实施“花海+游乐”等项目，持续扩大《快乐向前冲》金乡赛道的辐射带动效应。（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羊山景区、羊山镇等）

64. 深度挖掘镇村文旅资源，组织开展特色文旅活动，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农业农村局等，各镇街）

65. 积极培育水生态经济，依托城区三河六岸，建成启用高河金宝谷游乐园、金沙湖水上游乐园等文旅项目，以浓郁文化味、生活烟火气拴心留人。（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综合行政执法局、金乡街道、高河街道、鱼山街道等）

66. 全面激活房地产消费，突出抓好刚性、改善性两大重点，优化商品房预售条件，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67. 完善县域商业网络，改造建设一批农产品商品化处理设施，鼓励闲置国有资产再整合，建设高标准商贸综合体，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责任单位：县商务局、供销合作社、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服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综合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供销合作社、国有资产事务中心、蒜都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等）

（五）聚焦乡村振兴，在推进城乡深度融合上攻坚突破。

68. 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全面落实“田长制”，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万亩。（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69. 做好各项农业保险及补贴工作，提升农业应对灾害风险和灾后恢复生产能力。（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农业农村局、气象局等）

70. 加快打造大蒜千亿级产业集群，深入实施“六大行动”，抓好大蒜品种繁育，深化与中国农科院合作，共建大蒜产业研究院，建设品种齐全的大蒜种质资源圃，年内收集保存大蒜种质资源500份以上，力争5个大蒜品种通过农业农村部审核。（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科学技术局、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等，各镇街）

71. 鼓励引导金春雨、南澳绿亨等企业试点推行标准化种植，打造绿色化、机械化大蒜示范基地。（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服务中心、化雨镇、王丕街道等）

72. 加大与高校院所合作力度，攻关分子育种、生物医药、药食同源功能性食品开发等技术。（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科学技术局等）

73. 推动大蒜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提升精深加工能力，加快冷链物流提档升级，全面提高大蒜产业综合竞争力。（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商务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74. 探索建立大蒜主产区合作组织，构建区域协同发展机制，进一步巩固金乡大蒜龙头地位，力争获批省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责任单位：县科学技术局、农业农村局、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服务中心等）

75. 做精乡土特色产业，发展壮大食用菌、金谷、白梨瓜、芹菜、山药等特色农产品，推进百事特食品全自动一体化、峪口禽业全链条智慧化等数字项目建设，打造马庙金谷产业园、胡集白梨瓜产业园、王丕芹菜产业园，培育知名农产品品牌，争创国家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省乡村振兴示范县。（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等，各镇街）

76. 有序推进镇村规划编制，推动国土空间资源高效利用。（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77.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大行动”，启动老万福河、蔡河治理工程，治理东沟河、吴河等河道，加快推进羊山水库、

引湖济西工程建设，改造提升 65 个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治理 40 处农村生态坑塘，推进霄云采煤塌陷区拆迁安置，巩固提升美丽庭院建设成果，加强改厕后续管护，建成市级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 20 个。（责任单位：县人居环境整治指挥部、农业农村局、水务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局、妇联等，各镇街）

78. 深化河湖长制，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加强水土保持治理，稳步推进幸福河湖建设。（责任单位：县水务局等）

79. 实施村集体经济“一村一业”分类攻坚工程，用好“共富联盟”，强化帮扶力量，完善激励政策，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各镇街）

80. 扎实开展“百区千村”示范创建，建成市级示范片区 20 个。（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各镇街）

81. 高效推进省级衔接乡村振兴集中推进区建设，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守牢返贫底线。（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各镇街）

82. 加快“蒜都小镇·共富工坊”、蒜黄产业示范园等项目建设，探索形成衔接乡村振兴新路径。（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鱼山街道、羊山镇等）

83. 着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年内新增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 100 家，新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5 家以上。（责任

单位：县农业农村局等，各镇街）

84. 大力开展农民职业技能和农业实用技术培训，举办各类培训班 50 期以上。（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85. 深化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实施乡村振兴全域流通服务一体化项目，争创国家级农村电商协同发展示范区。（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商务局、邮政管理局、供销合作社、发展和改革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农业农村局、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山东蒜都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等，各镇街）

86. 完善乡村治理，加强乡风文明建设，持续推进移风易俗。（责任单位：县文明办、民政局等，各镇街）

（六）聚焦民生改善，在实现全民普惠共享上攻坚突破。

87. 更加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提升行动，布局建设零工市场、零工驿站，组建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联盟，精准匹配市场供需，组织招聘活动百次以上。（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88. 开展重点群体就业推进行动，强化帮扶措施，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群体充分就业，城镇新增就业 4000 人以上。（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农业农村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89. 实施创业头雁领航行动，依托创业导师工作室，举办系列创业服务活动，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 亿元以上，扶持成功创业 1000 人以上，带动就业 5000 人以上。（责任单位：县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90.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行动，推进参保扩面增量，实现常住人口应保尽保，力争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 97.16%，确保资助参保和医疗救助政策 100% 落实。（责任单位：县医疗保障局等）

91.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落实困难群众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强化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有效衔接。（责任单位：县民政局等）

92. 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统筹做好残疾人、孤困儿童等特殊群体福利保障。（责任单位：县民政局、残联、教育和体育局等）

93. 深化双拥共建，健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落实优抚安置政策，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县三连冠。（责任单位：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等）

94. 实施义务教育均衡优质等“六大行动”，启动金诚学校建设，完成济宁教育学院附属小学、实验小学等 6 所学校新建扩建工程，撤并整合乡村小规模学校，新增学前教育公办学位 1710 个、义务教育段公办学位 4230 个。（责任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等，各镇街）

95. 扩大公办普通高中学位供给，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力争普通高中学位供给率达到 70%。（责任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等）

96. 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培养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 300

人以上。（责任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等）

97. 深化省“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推进中小学教育装备信息化。（责任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等）

98.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机制，擦亮“立德树人·金质教育”特色品牌。（责任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等）

99. 探索医养结合新模式，加快“一心四点”项目建设，启动运营万福休养院、金南颐养院、香寺颐养院，引进品牌养老机构，整合县内养老资源，加快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县民政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卫生健康局、金源公司等，相关镇街）

100. 以创建省级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县为抓手，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新增托位300个，创建市级示范托育机构1处，擦亮“幸福金乡·金质托育”品牌。（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卫生健康局等）

101. 围绕打造区域医疗高地，深入实施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提升紧密型医共体服务质量，推进实体化运作，加快智慧医院、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提升综合远程医疗服务能力，叫响“金质医疗·金品健康”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等）

102. 启用县人民医院东院区，实施老院区改造，建设县级康养中心，推进县人民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创建。（责任单位：

县卫生健康局、民政局等)

103. 启动中医院搬迁工作，启用疾控中心、中医院应急诊疗中心，加快中医医疗等特色专科建设，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省消除结核病先行区。（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等）

104. 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等)

105. 扎实推进“1+N”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构建县镇村三级服务网络，年内开展心理服务“六进”活动 1000 场次以上，擦亮“金心护航”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县妇联、卫生健康局等，各镇街）

106.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建成一批新型阅读空间，办好送戏下乡、公益电影放映、乡村阅读、“舞动蒜乡”“小树林听戏”等文化活动，不断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等，各镇街）

107. 学习践行王杰精神，积极开展“缅怀革命英烈、传承红色基因”等主题活动，用好红色资源，讲好红色故事，赓续红色血脉。（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退役军人事务局、羊山景区、鱼山街道等）

108. 扎实推进文化“两创”，强化文化遗产保护，启动全要素文物资源普查，绘制金乡“文物地图”。（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等，各镇街）

109. 深化文物资源活化利用，推进“遗址公园”“古建筑

群落”“文物连片展示”等文博项目建设，创新策划《寻古问金·让文物活起来》宣传栏目，切实放大文物资源经济社会效益。（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等）

110. 加大文化产业培育力度，实施一批带动性强的文化产业项目，推出一批文创优选产品，打造特色文化产业品牌。（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等）

111. 策划系列文旅宣传活动，让诚信文化、红色文化、大蒜文化兼容并蓄、大放异彩。（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退役军人事务局、羊山景区、农业农村局等）

11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公安局、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13. 完善现代应急体系，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统筹做好防汛抗涝、极端天气应对等工作。（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14. 绷紧安全这根弦，压紧压实“三个责任”，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15. 严守政府债务红线，坚决遏制增量、化解存量，确保政府债务处于合理区间。（责任单位：县财政局等）

116. 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确保全年不良贷款率不高于1.2%。（责任单位：县财

政局、金融工作服务中心等)

117.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以“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查处各类土地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118. 严格履行意识形态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119. 坚持食品药品安全源头治理，织密安全风险防控网，守好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卫生健康局、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等）

120.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实做细网格化服务管理，常态化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大提升活动，认真解决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企业诉求“接诉即办”等渠道诉求，深化“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化解机制，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加大信访积案清零和初信初访化解力度，打造“和为贵”矛盾调解品牌。（责任单位：县信访局、社会治理服务中心等）

121. 提升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切实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责任单位：县委统战部等）

122. 突出政治建警，推进警务机制改革，深化智慧公安建设，夯实公安基层基础，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责任单位：县公安局等）

123. 聚焦扫黑除恶、电诈治理等重点领域，持续强化破案打击和综合治理工作，全力守护全县人民幸福安宁。（责任单

位：县公安局等）

124. 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全面落实“四水四定”，推动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开展水资源常态化监管，加快冷藏保鲜企业节水改造，促进水资源集约高效利用。（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县水务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125. 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扎实做好煤炭压减和能耗双控，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集中式风电、分布式光伏等项目建设，推动新能源及配套产业发展。（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126.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优良天数比例、PM_{2.5}等环境空气质量指标持续改善，重污染天数不超过6天，国省控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III类标准，确保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100%，让金乡的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责任单位：县污染防治攻坚指挥部、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等，各镇街、产业园）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一）树牢政治意识，倾力建设忠诚政府。

127.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128. 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不折不扣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二）坚持依法行政，倾力建设法治政府。

129. 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扎实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各级各部门单位）

130. 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认真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深化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三）倡树实干之风，倾力建设有为政府。

131. 大力弘扬争先进位精神，向高处攀、和强者比、与能者赛，全力“争一流、争第一、争唯一”。（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132. 大力弘扬真抓实干精神，坚持“一线工作法”，用好“三个本子”工作机制，“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推动工作落实。（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133. 大力弘扬为民服务精神，常态化开展联系服务群众大走访，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四）规范权力运行，倾力建设廉洁政府。

134. 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扛牢政府系统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推进自我革命。（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135. 习惯过紧日子，严格预算绩效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把有限的资金投在促进发展的关键处、用在改善民生的紧要处。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各级各部门单位）

136. 严肃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责任单位：各级各部门单位）

四、全力做好民生实事项目

137. 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对分散供养特困老年人家庭、低保对象中的高龄、失能、留守、空巢、残疾老年人家庭、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围绕“生活空间安全，室内行走便利，辅助器具适配”三个方面功能进行适老化改造，计划改造 300 户。（责任单位：县民政局等）

138. 金乡县普通高中学位扩容：有序扩大优质普通高中教育资源总量，增加高中学位供给 1450 个。2024 年，力争全县初中毕业生升普通高中学位供给率不低于 70%。（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教育和体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金乡一中、金乡二中等）

139. 金乡县 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对纳入 2024 年改造计划的 17 个老旧小区基础设施进行提升改造。改造内容包括小区路面，外墙保温，内外墙体粉刷，小区排水设施，污水井及化粪池修建，公共门窗、院墙、监控路灯安装，道路标线及车位线，公益广告安装等。（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140. 创业担保贷款项目：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 亿元，扶持小微企业 5 家以上，创业者 1000 人以上。（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金乡县支行等）

141.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安全装置加装）项目：计划为 30000 户居民免费加装燃气泄漏报警器（含切断阀）和自闭阀。（责任单位：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142. 持证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为全县 1.9 万名持证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责任单位：县残联、财政局等）

143. 金乡县教育系统心理咨询室提升 1+n 建设工程：重点建设金乡县学生心理健康咨询中心，同时为学校配备和培训专兼职心理健康咨询教师，面向学生、教师和家长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责任单位：县委政法委，县教育和体育局、总工会、妇联、法院、检察院、卫生健康局、财政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等，各镇街）

144. 金乡县 2024 年便民休闲场地建设工程：结合市民需求，因地制宜，对城区 10 处便民休闲场地进行提升改造。（责任单位：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等）

145. 灾害民生综合保险：按照每人 2 元，每户 2 元的保费标准为全县居民统一购买灾害民生综合保险。（责任单位：县应急管理局、财政局等）

146.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肺结核及慢性呼吸道疾病免费筛查项目：在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年度免费健康体检时，增加胸部 X 光透视检查，减少群众医疗费用支出。（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

局、结核病防治所、县中医院、各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办公室，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

金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31日印发